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厅 中华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

国卫办职健函〔2019〕745号

## 关于举办首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总工会，各相关单位：

为深入宣传贯彻《职业病防治法》《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广泛传播职业健康知识，提升职业人群健康促进与健康教育整体水平，逐步建立职业健康传播资源库，定于2019年9月至2020年3月组织举办首届职业健康传播作品征集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 （一）主办单位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中华全国总工会

#### （二）承办单位

中国疾控中心

#### （三）活动组委会

活动组委会由国家卫生健康委职业健康司、中华全国总工会

---

劳动和经济工作部、中国疾控中心、健康报社、劳动保护杂志社等单位负责人组成。办公室设在中国疾控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

## 二、作品要求

(一)作品主题。作品以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及职业人群健康保护为主题,兼具科学性、艺术性,保证原创性,贴近时代、贴近生活、贴近实际,对做好职业健康工作具有指导、促进作用。

### (二)作品形式。

1.图文类。科普文章、宣传画、摄影作品、PPT 课件、诗歌、歌词、故事,以及可通过宣传手册、海报、展板、报刊、杂志、广播、电视、网络(微博、微信、抖音等)、公共交通媒体等途径传播的其他图文类作品。

2.视频类。科普短片、Flash 动画、公益广告、微电影,以及可通过电视、网络(微博、微信、抖音等)、公共交通媒体等途径传播的其他视频类作品。

3.语言类。演讲、快板、相声、小品等舞台形式的语言类作品。

### (三)体裁格式。

1.图文类作品需报送可预览的 JPG 或 PDF 格式文件,像素高于 800 万;PPT 课件要求控制在 15—30 张幻灯片,每张幻灯片的备注必须说明讲解要点。

2.视频类作品格式为 1080P 高清制式的 MP4 文件,保证图像和声音清晰,字幕、配乐得当,总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3.语言类作品格式为 1080P 高清制式的 MP4 文件,要求发音标准、吐字清晰、语言生动,均以短视频方式报送,时长不超过 5 分钟。

参选作品命名格式统一为:报送单位—作品序号—视频类/图文类/语言类—作者单位—作品名。

### 三、评选过程

(一)省级推荐:各省级卫生健康委和总工会共同指定有关单位负责作品征集和初选工作,根据初选结果,向活动组委会推荐符合要求的参选作品,作品数量原则上每省份不超过 50 个,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以邮寄光盘方式向活动组委会提交参选作品和《作品推荐表》(见附件 1)、《作品报送汇总表》(见附件 2)。各省份确定 1 名工作人员为本辖区活动联络员,于 9 月 27 日前将《征集活动联络员信息登记表》(见附件 3)反馈至 whp@niohp.chinacdc.cn 邮箱。

(二)形式审查: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根据作品主题、形式和体裁格式等要求,组织对各省推荐的参选作品进行形式审查。

(三)专家评审:通过形式审查的参选作品,由活动组委会聘请专家进行科学性、艺术性和原创性等综合评审。

### 四、结果公布

设组织奖和作品奖两类奖项。组织奖根据各单位组织参选情况、入选作品数量和作品获奖情况综合评出。作品奖根据参选作品的科学性、艺术性和原创性等要求综合评出。

征集活动评选结果将由主办单位发函通报,并召开优秀作品展示暨总结表彰会。

## **五、作品传播**

获奖作品将由活动组委会在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中华全国总工会官网、中国疾控中心官网、健康报、劳动保护杂志、健康中国APP等平台进行展示和传播。各省级卫生健康委和总工会通过本地主要媒体、新媒体等平台,积极传播展示优秀获奖作品,推动全社会关心、关注与支持职业健康工作。

## **六、有关要求**

(一)参选单位需保证参选作品的专业性及科学性;参选者必须保证作品的原创性和合法性,提交的作品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权,严禁剽窃、抄袭。活动主办方不承担包括(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如出现上述纠纷,主办方有权取消参选者的参选资格并要求参选者赔偿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二)征集活动主办、承办及协办各方享有对参选作品的无偿使用权。参选者默认授权本活动组委会在国际范围内代理作品版权。活动组委会有权对作品进行审核,对作品格式和内容进行调整和修改。

(三)参选者需按照活动规定的时间提交作品。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将自动取消参选资格:表现形式为个人或团队风采展示;出现商业广告内容和外部链接;违背相关法律、法规;其他主办方

和承办方认为不适当的内容。

(四)本次征集活动解释权归主办方。主办方有权根据具体情况调整征集活动操作规程,调整内容在第一时间公布。

联系人:刘晓曼

联系电话:010—83132931—8001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纬路 29 号,中国疾控中心职业卫生与中毒控制所

电子邮箱:whp@niohp.chinacdc.cn

附件:1.作品推荐表

2.作品报送汇总表

3.征集活动联络员信息登记表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全国总工会办公厅  
2019年9月17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 附件 1

## 作品推荐表

|                           |                         |               |  |
|---------------------------|-------------------------|---------------|--|
| 作品名称                      |                         |               |  |
| 作品类型<br>(√)               | 图文类 ( ) 视频类 ( ) 语言类 ( ) |               |  |
| 作品简介 (从主题、内容、意义、创新等方面展开): |                         |               |  |
|                           |                         |               |  |
| 创 作 者                     |                         | 创作时间          |  |
| 手 机                       |                         | 电子邮箱          |  |
| 作者单位                      |                         | 邮寄地址          |  |
| 作者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                         | 报送单位推荐意见 (盖章) |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注：本推荐表加盖公章后生效，提交扫描版即可。

附件 2

作品报送汇总表

报送单位:

| 作品序号 | 作品名称 | 作品类型 | 创作者 | 作者单位 | 邮寄地址 | 手机 | 电子邮箱 | 创作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辖区报送的所有作品全部填入同一份表格，每件作品一行，内容必须与《作品推荐表》完全一致，提交可编辑版。

附件 3

## 征集活动联络员信息登记表

| 姓名 | 单位 | 联系电话 | 联系邮箱 | 邮寄地址 |
|----|----|------|------|------|
|    |    |      |      |      |

请于 9 月 27 日前将信息登记表发送至 [whp@niohp.chinacdc.cn](mailto:whp@niohp.chinacdc.cn)

---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19 年 9 月 18 日印发

校对:张 宁